

巩义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G310荥巩界至焦桐高
速段改建工程土地组卷报批技术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巩财磋商采购-2024-64



宏业招标
HONGYE AGENCY

采购人：巩义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代理机构：河南宏业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

目 录

目 录	1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磋商须知	6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二. 磋商文件	9
三. 响应文件	10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11
五. 竞争性磋商及报价	11
六. 合同签订	14
附件 1: 评分办法与评分标准	17
附件 2: 中小企业声明函	27
附件 3: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28
附件 4: 巩义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31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	33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37
第五章 采购需求	57

重要提示：请各供应商务必仔细阅读本磋商文件的全部条款，以减少不必要的投标失误。否则，将视为对本磋商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巩义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G310 荥巩界至焦桐高速段改建工程土地组卷报批技术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巩义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G310 荥巩界至焦桐高速段改建工程土地组卷报批技术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6 月 6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巩财磋商采购-2024-64

2. 项目名称：巩义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G310 荥巩界至焦桐高速段改建工程土地组卷报批技术服务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600000 元

最高限价：6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巩财磋商采购-2024-64-1	巩义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G310 荥巩界至焦桐高速段改建工程土地组卷报批技术服务项目	600000	600000	是	6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及采购需求：G310 荥巩界至焦桐高速段改建工程全长 22.24 公里，需委托技术服务单位对先行用地及永久用地报批进行资料收集、相关报告编制等工作。

5.2 招标范围：巩义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G310 荥巩界至焦桐高速段改建工程土地组卷报批技术服务；

5.3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省、市或行业相关最新规定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5.4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60 日历天；

5.5 标包划分：本次招标分为一个标包；

5.6 验收标准及其他技术、服务等满足采购人要求。

6.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60 日历天；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符合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中其他未列明行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具有测绘乙级（含）以上和土地规划乙级（含）以上资质。

（2）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含）或以上技术职称。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指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效期内）”、“信用河南”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渠道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不得出现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采购代理机构应在上述信用官网上对重大违法记录所指的行政处罚进行查询。】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在规定的查询时间（截止时点：开标时间之后至资格审查结束之前）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5月27日至2024年6月5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

方式：供应商须注册成为《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登录《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下载磋商文件及资料，获取磋商文件后请到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和签章软件，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6月6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加密版电子响应文件（*.GYTF）须在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前，凭CA密钥登录“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gyggzyjy.gov.cn）”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完毕。

五、响应文件开启

时间：2024年6月6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不见面开标室（一机位）。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巩义市政府采购网》、《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2）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磋商小组不再对响应文件中涉及的相关资料原件进行验证。所有供应商无需提供证书原件。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要求证件、证明等，响应文件中应附相应资料清晰的扫描件，由于模糊不清导致评委无法辨别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所有供应商应提前30分钟登录“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进行远程开标的准备工作。

(4) 所有供应商登录“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后，及时登记开标联系人信息，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确保响应文件解密、现场答疑澄清、多轮报价等活动能够正常进行（注：解密时间系统默认为 30 分钟，延时 10 分钟，40 分钟内供应商未进行解密的视为自动放弃本次响应）。

(5) 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内（公共服务—办事指南）下载操作手册。根据手册要求做好不见面开标的准备工作，并按要求设置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网络环境，由此可能引起的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如遇问题，请拨打技术服务单位（国泰新点）电话：4009980000。

(6) 监督部门信息

监督单位：巩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办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巩义市新华路街道新华路 85 号

电话：0371-64389803

特别提示：所有供应商请时刻关注《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该项目所有澄清、修改、答疑、变更均在《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不再另行通知。如未及时查看影响其响应，后果自负。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巩义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巩义市新兴东路 107 号

联系人：聂小璐

联系方式：0371-6655809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宏业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寿丰街 50 号凯利国际 A 座 28 层

联系人：宋珂

联系方式：0371-5650502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宋珂

电话：0371-56505020

第二章 磋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内 容
1	项目名称	巩义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G310 荥巩界至焦桐高速段改建工程土地组卷报批技术服务项目
2	采购编号	巩财磋商采购-2024-64
3	采购人	采购人：巩义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联系人：聂小璐 联系电话：0371-66558092 联系地址：巩义市新兴东路 107 号
4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宏业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宋珂 联系电话：0371-56505020 联系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寿丰街 50 号凯利国际 A 座 28 层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预算金额	600000 元；
7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60 日历天
8	质量	符合国家、省、市或行业相关最新规定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9	招标范围及标包划分	招标范围：巩义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G310 荥巩界至焦桐高速段改建工程土地组卷报批技术服务 标包划分：本次招标分为一个标包；
10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磋商公告见
11	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

		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在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及公告发布网站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因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下载澄清及修改，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12	投标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13	磋商保证金	不要求
14	签字或盖章要求	供应商在制作响应文件时，应按响应文件格式中明确签字盖章的内容，进行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个人电子签章）。
15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6 月 6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16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时间：同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17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技术、经济专家 2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在评标前从省财政厅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选定。
18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推荐 1-3 名合格中标候选人。
19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20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21	招标控制价	本次采购招标控制价为：600000 元，超过招标控制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其投标将被拒绝。
22	中标服务费	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按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规定）规定的标准收取。
23	其他	1. 加强防范供应商围标、串标、陪标行为，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

	<p>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p> <p>(2)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p> <p>(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p> <p>(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p> <p>(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p> <p>(6)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p> <p>(7)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p> <p>(8)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p> <p>2.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按无效标处理；</p> <hr/> <p>为落实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豫财办〔2020〕33号），成交供应商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p> <hr/> <p>1.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①纸质版合同签订，②在“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线上合同签订），签订合同后 1 个工作日内在政府采购网进行合同备案。</p> <p>2.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 94 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不再接收。</p> <p>接收质疑函联系部门：河南宏业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371-56505020 通讯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寿丰街 50 号凯利国际 A 座 28 层</p> <hr/> <p>在法定质疑期内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p> <hr/> <p>其他未尽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p>
--	--

一. 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2. 合格的磋商供应商

2.1 凡有能力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技术和服务的供应商均为合格的磋商供应商。

2.2 磋商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磋商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条件。

2.3 磋商供应商应遵守《政府采购法》、《民法典》和《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如有违反，将视为不合格磋商供应商，其响应文件无效。

3. 竞争性磋商费用

无论竞争性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竞争性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4. 法律适用

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及由本次竞争性磋商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5. 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5.1 磋商供应商一旦获取了本磋商文件并参加竞争性磋商，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5.2 本磋商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二. 磋商文件

6. 磋商文件的组成

6.1 磋商文件组成包括：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及前附表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

请仔细检查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重复现象、排版错误等问题的，请立即与代理机构联系解决，否则视同对磋商文件的完整、齐全无异议。

6.2 磋商供应商被视为（或有义务）充分熟悉本竞争性磋商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磋商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6.3 磋商供应商必须详阅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磋商供应商若未按磋商

商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

7. 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在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及公告发布网站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因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三. 响应文件

8.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8.1 响应文件以及磋商供应商与代理机构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

8.2 磋商供应商已印刷好的资料如产品样本、说明书等可以用其他语言，但其中要点应附有中文译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译文为准。

8.3 除在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4 本磋商文件所表达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9. 响应文件的组成

9.1 响应文件应包括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报价部分内容（有关具体格式及要求详见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格式”）。

9.2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若磋商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或影响评审结果。

10. 磋商报价

10.1 供应商的报价应为包括全部服务的价款、税费等全部费用。一旦成交，合同签订后价格将不得变动。

10.2 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超出项目采购预算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0.3 报价供应商所报的价格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对此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一定的风险因素。

11. 磋商的货币

本次磋商采购的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2. 磋商保证金

不要求。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有效期以磋商文件规定的具体时间为准，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

视为无效文件。

13.2 在特殊情况下，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磋商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磋商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竞争性磋商。同意这一要求的磋商供应商，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4.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形式

按照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15. 响应文件的递交

15.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响应文件。

15.2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15.3 逾期未按磋商文件要求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15.4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五. 竞争性磋商及报价

16. 竞争性磋商及报价

16.1 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及报价。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16.2 (1)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2)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为“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网站提供的最新版“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3) 各供应商需使用本单位 CA 锁（制作响应文件时所使用的 CA 锁）对本单位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进行在线解密。

16.3 若响应文件未加密，将拒绝接受该响应文件。

17. 磋商程序

17.1 磋商小组的组建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涉的，应当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

17.2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

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17.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磋商小组中的评审专家作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组织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或召开磋商前答疑会，但不得单独或分别组织只有一个供应商参加的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7.4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磋商总价金额与按分项报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分项报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磋商总价为准，并修改分项报价。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算术错误的更正，其响应文件可能被否决。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7.5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7.6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7.7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没有在规定时间内提

交最后报价的视为该供应商放弃磋商。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17.8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17.9 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17.10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为了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和政府购买服务工作，促进实现“物有所值”价值目标，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 号）如下：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8.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1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1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19. 保密

19.1 在宣布成交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响应文件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磋商供应商或与磋商工作无关的人员。

19.2 磋商供应商不得探听上述信息，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磋商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19.3 在磋商期间，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负责与磋商供应商进行联络。

20. 磋商小组不向未成交的磋商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也不对磋商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六. 合同签订

2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2.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23. 采购代理服务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 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参加投标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2），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认可。若提供的声明与实际不符，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中标供应商的中标资格，并对因其造成的损失进行追责。

（1）如磋商产品符合国家环保、节能标准，并载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供应商必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和文件等），将分别给予供应商在评审办法中规定的标准分值进行加分评审。

（2）如磋商产品属于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要求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

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未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要求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认证证书的，则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

(3) 如供应商所投产品列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审时予以优先采购，将给予供应商在评审办法中规定的标准分值进行加分评审。

(4) 关于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执行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等部门规定，供应商所投货物必须是国家信息部、版权局、商务部等部门认可的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5) 如采购货物为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的，必须符合强制性标准，否则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

(6) 优先采购本国产品。采购进口产品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依法办理论证、审批手续。

(7) 如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符合《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否则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

(8)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必须执行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应当对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的磋商报价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审过程中不予认可；

(9) 开源节流，执行低价优先的采购政策规定。

(10) 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规定。

(11)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采购需求》。

25. 询问和质疑

供应商对采购事项有疑问，可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询问，否则应认定为无效质疑。

26. 供应商投诉程序

依法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向财政部门投诉,否则应认定为无效投诉。

附件 1：评分办法与评分标准

一、资格审查：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响应文件中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 资格承诺声明函

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巩义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3) 声明函

声明函

_____ (供应商名称) 承诺符合资格条件且无纳税、社保、重大违法等方面失信记录以及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能力。

承诺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供应商无需提供纳税、社保、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能力以及无重大违法等方面失信记录证明材料，仅需承诺即可；

2.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 供应商须具有测绘乙级（含）以上和土地规划乙级（含）以上资质；（响应文件中附有有效的资质证书扫描件）

4.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含）或以上技术职称。（响应文件中附职称证书、2024 年以来任一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

5.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指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效期内）”、“信用河南”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渠道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不得出现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采购代理机构应在上述信用官网上对重大违法记录所指的行政处罚进行查询。】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在规定的查询时间（截止时点：开标时间之后至资格审查结束之前）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响应文件中附书面声明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自拟）；

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响应文件，将不再进入下一步评审。

二、符合性审查

1. 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2.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3. 响应文件格式：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4. 服务期限：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5. 质量：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6. 投标有效期：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7. 报价：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8. 标书雷同性分析：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按无效标处理；
9. 其他要求：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未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按无效标处理，将不再进入下一步评审。

三、评分标准

1、经济标 (10分)	报价评分标准 (10分)	<p>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0</p> <p>注：本项目专门面对中小企业采购，对价格计算时不再进行扣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2），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认可。若提供的声明与实际不符，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中标供应商的中标资格，并对因其造成的损失进行追责。</p> <p>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2、技术标 (60分)	技术标评分标准 (60分)	1. 对本项目的理解和技术建议 (5分)	<p>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工作范围和任务的理解和技术建议进行评分。</p> <p>内容完整详细，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5分； 内容基本完整详细，基本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3分； 内容不完整详细，不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1分； 注：本项最多得5分，不满足或缺项的不得分。</p>
		2. 项目实施方案 (10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编制原则、目标、工作内容、工作程序及方法、提交成果、各种保障措施等内容）进行评分。</p> <p>内容完整详细，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10分； 内容基本完整详细，基本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7分； 内容不完整详细，不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4分； 注：本项最多得10分，不满足或缺项的不得分。</p>
		3. 服务机构设置和管理制度 (6分)	<p>专业配备齐全，人员岗位职责分工合理明确，管理制度健全。根据供应商服务机构设置情况进行评分。</p> <p>专业配备齐全，人员岗位职责分工合理明确，管理制度健全，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6分； 专业配备基本齐全，人员岗位职责分工基本合理明确，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基本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4分； 专业配备不齐全，人员岗位职责分工不合理明确，管理制度不健全，不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2分； 注：本项最多得6分，不满足或缺项的不得分。</p>
		4. 服务进度保证措施 (6分)	<p>根据供应商服务进度保证措施进行评分。</p> <p>内容完整详细，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6分； 内容基本完整详细，基本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4分； 内容不完整详细，不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2分；</p>

			注：本项最多得6分，不满足或缺项的不得分。
		5.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6分）	根据供应商服务质量保证措施进行评分。 内容完整详细，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6分； 内容基本完整详细，基本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4分； 内容不完整详细，不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2分； 注：本项最多得6分，不满足或缺项的不得分。
		6. 拟投入的技术力量和设施设备保障措施（6分）	供应商保障拟投入技术人员专业配备合理、经验丰富、满足项目要求，设施设备齐全、功能先进。 根据供应商拟投入的技术力量和设施设备保障措施进行评分。 内容完整详细，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6分； 内容基本完整详细，基本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4分； 内容不完整详细，不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2分； 注：本项最多得6分，不满足或缺项的不得分。
		7. 工作重点、难点分析（6分）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工作重点、难点分析进行评分。 内容完整详细，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6分； 内容基本完整详细，基本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4分； 内容不完整详细，不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2分； 注：本项最多得6分，不满足或缺项的不得分。
		8. 应急措施（5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实施的应急预案进行评分。 内容完整详细，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5分； 内容基本完整详细，基本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3分； 内容不完整详细，不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1分； 注：本项最多得5分，不满足或缺项的不得分。
		9. 对外协调措施（5分）	根据供应商对外协调措施进行评分。 内容完整详细，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5分； 内容基本完整详细，基本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3分； 内容不完整详细，不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1分； 注：本项最多得5分，不满足或缺项的不得分。
		10. 针对项目实施有利的合理化建议（5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项目实施有利的合理化建议进行评分。 内容完整详细，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5分； 内容基本完整详细，基本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3分； 内容不完整详细，不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1分； 注：本项最多得5分，不满足或缺项的不得分。
3、商务标（30分）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30分）	1. 类似服务经验（15分）	供应商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1份得3分，本项最高得15分。 注：响应文件中附合同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2. 拟派服务团队（6分）	拟派服务团队（不含项目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含）或以上技术职称，每有一个得2分，最多得6分。 注：响应文件中附职称证书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3. 拟投入设施设备（4分）	供应商拟投入设备包含电脑、绘图仪、作业车辆、ARCGIS软件、报批专家软件等，齐全的得4分，每缺一项扣1

			分，扣完为止。 注：响应文件附设备清单和拟投入设备承诺书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
		4. 服务承诺（5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进行评分。 内容完整详细，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5分； 内容基本完整详细，基本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3分； 内容不完整详细，不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1分； 注：本项最多得5分，不满足或缺项的不得分。

附件 2：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3：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 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 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 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 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附件 4：巩义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欢迎贵公司参与巩义市政府采购活动！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巩义市金融机构办理合同融资的相关信息如下，其他地区金融机构的信息可通过巩义市政府采购网上“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

金融机构名称	联系方式	参考利率	贷款额度	办理方式	业务办理范围
交通银行	白净净 13526476733	3.45-3.85%	合同金额的 70%， 最高 2000 万	线上 扫码申请	郑州市内企业
农业银行	李浩奇 18638029752	3.75%	合同金额的 90%， 最高 1000 万	线上办理	河南省内企业
郑州银行	郝志云 13939016919	3.85%	上年度中标金额的 1.3 倍， 最高 1000 万	理	巩义市内企业
建设银行	李世强 13733195167	4% 以下	合同金额的 50%， 最高 1000 万	线上+线下	巩义市内企业
中信银行	刘丹青 18538778577	4-5%	合同金额的 80%， 最高 1000 万	线上办理 (二维码)	河南省内注册 一年以上企业
中原银行	王雪娇 18638143228	5.1-5.45%	合同金额的 70%， 最高 1000 万	线上办理 (小程序)	郑州市内企业
浦发村镇银行	仝燕静 17737785013	5.5%	合同金额的 70%， 最高 500 万	线下审批	巩义市内企业
农商银行	李安金 13526682085	5.5-6%	合同金额的 70%， 最高 300 万	线下办理	郑州市内企业
邮政储蓄银行	吴灿阁 13663815897 宋俊龙 19937105186	5.98%	最高 500 万	线上办理	巩义市内企业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

G310 荥巩界至焦桐高速段改建工程土地组卷报批技术服务合同

甲 方：巩义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乙 方：

签订地点：河南省巩义市

签订时间： 2024 年 月 日

G310 荥巩界至焦桐高速段改建工程土地组卷报批技术服务合同

巩义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以下简称“甲方”）委托_____（以下简称“乙方”）进行 G310 荥巩界至焦桐高速段改建工程土地组卷报批技术服务。经双方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执行。具体合同条款如下：

第一条 项目概况

- （一）项目名称：G310 荥巩界至焦桐高速段改建工程土地组卷报批技术服务项目
- （二）项目地点：巩义市

第二条 服务内容和期限

土地报批工作：协助完成项目征地公告编制、公告张贴、征地听证工作，负责项目土地利用现状图及规划图图件制作、协调自然资源局开展现场踏勘工作，协助完成一书四方案、请示和审查意见的编制，完成报批系统资料的上传、自检、征地组卷报批工作，及时跟进、协调用地组卷的逐级上报工作，取得自然资源部土地批复文件等相关土地报批工作。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日起 360 日历天。

第三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

- （一）甲方应向乙方提供 G310 荥巩界至焦桐高速段改建工程土地组卷报批技术服务项目涉及的组卷基础资料。
- （二）甲方按照合同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费用。

第四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

- （一）乙方应按国家法规、技术规范规程、标准及甲方提出的进度要求，积极主动开展相关工作，并对所提供的资料正确性、合法性负责。同时，在法规、政策和技术规定允许前提下考虑甲方利益最大化。
- （二）乙方负责按照自然资源局的要求完成相关工作。
- （三）乙方负责各级自然资源部门的报批和补正工作。

(四) 乙方应对收集的资料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项目资料提供给第三方使用,否则由此发生的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合同金额与付款方式

合同总价: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付款方式如下:

序号	支付时间	付款比例	金额(万元)
1	签订合同五个工作日内	___%	
2	征地组卷工作到省厅	___%	
3	取得自然资源部批复	___%	
合计		100%	

费用支付前,乙方应先行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

第六条 双方违约责任

(1) 甲方因故要求中途终止合同时,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若乙方已开展工作,甲方应按乙方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费用。

(2) 合同生效后,如乙方擅自中途停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返还支付的全部费用;同时,向甲方赔偿该合同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

(3) 乙方故意或重大过失,提供错误或不合格信息而导致甲方损失的,乙方有责任采取补救措施,并按实际情况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直接损失,同时向甲方赔偿该合同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若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 其它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完合

同规定职责及义务后终止。

甲方（盖章）：巩义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Email：	
开户银行：	
账号：	
税号：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_____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 (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竞争性磋商函及竞争性磋商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三、资格审查资料
- 四、技术部分
- 五、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六、投标承诺函
- 七、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 八、其他材料。

一、竞争性磋商函及竞争性磋商函附录

(一) 竞争性磋商函

_____ (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并接受采购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愿意以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的投标报价，按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2. 我方的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竞争性磋商函及竞争性磋商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资格审查资料；
- (4) 技术部分；
- (5)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6) 投标承诺函；
- (7)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 (8) 其他材料。

响应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竞争性磋商函为准。

3. 我方承诺：

(1) 我们是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供应商，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第 77 条的规定；我方理解，你们无义务必须接受竞争性磋商最低的报价，并有权拒绝所有的响应文件和报价。

(2) 我方承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投标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在此期间，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如果我们成交，本磋商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

(3) 如我方中标，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和承诺是真实和准确的，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关处罚。

供应商：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_____ (电子签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 竞争性磋商函附录

供应商	
项目名称	
总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 _____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60 日历天
质量	符合国家、省、市或行业相关最新规定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投标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备注	

供应商： 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若磋商授权代表参加磋商，可不附此格式内容。

(二) 授权委托书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单位的唯一磋商授权代表。磋商授权代表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磋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若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加磋商，可不附此格式内容。

三、资格审查资料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响应文件中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 资格承诺声明函

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巩义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3) 声明函

声明函

_____ (供应商名称) 承诺符合资格条件且无纳税、社保、重大违法等方面失信记录以及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能力。

承诺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供应商无需提供纳税、社保、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能力以及无重大违法等方面失信记录证明材料，仅需承诺即可；

2.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 供应商须具有测绘乙级（含）以上和土地规划乙级（含）以上资质；（响应文件中附有效的资质证书扫描件）

4.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含）或以上技术职称。（响应文件中附职称证书、2024 年以来任一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

5.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指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效期内）”、“信用河南”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渠道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不得出现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采购代理机构应在上述信用官网上对重大违法记录所指的行政处罚进行查询。】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在规定的查询时间（截止时点：开标时间之后至资格审查结束之前）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响应文件中附书面声明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自拟）；

四、技术部分

格式自拟

五、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投标承诺函

致巩义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采购人）：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采购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采购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本项目提供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以前放弃中标（成交）候选资格的；

- (三) 由于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 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 (五)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 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河南宏业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磋商中若获中标（成交），我们保证在中标（成交）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采购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其他材料

1.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供应商范本）

为营造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投标人形象，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一）本单位对所提交的企（事）业单位基本信息、企（事）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分，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严格依照国家、河南省、郑州市和巩义市关于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公共资源招标投标活动，不挂靠、借用、出租、出借、转让资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三）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胁迫他人投标（放弃中标）、恶意投诉、违约毁约等行为，自觉维护公共资源招标投标的良好秩序。

（四）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信用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或“老赖”，符合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相关要求。

（五）本单位不存在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或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被县级及以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资格之情形，若中标，本单位将自觉落实农民工工资保障的有关措施，及时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切实维护农民工权益。

（六）若中标，本单位将在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自觉履行合同义务，不转包或违法分包中标项目。

（七）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八）本单位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开展的监督检查，积极配合行政监督部门的投诉处理；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并同意按照相关规定记入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诚信档案或不良行为（信用）记录。

(九) 本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企业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说明：因供应商只有公司及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供应商授权代表无法进行电子签章。

供应商可打印签字后进行扫描，将扫描件附于响应文件文档后进行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2. 其他资料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目标及政策：完成巩义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G310 荥巩界至焦桐高速段改建工程土地组卷报批技术服务。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二、预算金额：600000 元；

三、采购内容及采购需求：

G310 荥巩界至焦桐高速段改建工程全长 22.24 公里，需委托技术服务单位对先行用地及永久用地报批进行资料收集、相关报告编制等工作。

四、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服务内容

先行用地组卷报批：编制县级人民政府有关情况说明及承诺，先行用地请示文件，集体和国有土地权利人同意先行用地的证明，收集整理其他资料组卷上报，质量上通过自然资源部门审查，取得自然资源部先行用地批复文件。

永久用地组卷报批：协助完成项目征地公告编制、征地听证工作，负责项目土地利用现状图及规划图图件制作、协调自然资源局开展现场踏勘工作，协助完成一书四方案、请示和审查意见的编制，完成报批系统资料的上传、自检、征地组卷报批工作，质量上通过自然资源部门审查，及时跟进、协调用地组卷的逐级上报工作，取得自然资源部土地批复文件等相关土地报批工作。

（二）服务要求

1. 根据采购人要求，供应商按时提交编制工作成果（包括纸质与电子版）；

2. 办理项目征地手续，包括收集整理相关资料，依据国家现行政策、技术标准及相关文件要求，完成用地报批组卷工作，最终取得政府用地批复文件。

3. 负责向采购人提供征地组卷报批工作相关材料，及时跟进用地组卷的逐级上报工作，取得永久用地最终批复意见；

4. 提供征地组卷全过程技术咨询和指导服务；

5. 成交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要求负责成果的整理和印刷工作，数量和形式应符合采购人要求；

五、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省、市或行业相关最新规定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六、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60 日历天。

七、标包划分：本次招标分为一个标包；

八、验收标准及其他技术、服务等满足采购人要求。